

寡人无疾

祈祷君 著

2



寡人无疾

2

祈祷君

G U A R M Z
E C U C -

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寡人无疾. 2 / 祈祷君著. — 南昌: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, 2018.4

ISBN 978-7-5500-2792-3

I . ①寡… II . ①祈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 .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8) 第 066809 号

寡人无疾 2

GUAREN WU JI

祈祷君 著

出版人 姚雪雪
责任编辑 袁 蓉 李 瑶
装帧设计  VIOLET
排版制作 刘珍珍
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
社址 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 898 号博能中心 I 期 A 座 20 楼
邮编 330038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印 刷 北京嘉业印刷厂
开 本 700mm × 980mm 1/16
印 张 20.5
版 次 2018 年 6 月第 1 版
印 次 201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字 数 366 千字
书 号 ISBN 978-7-5500-2792-3
定 价 42.00 元

赣版权登字: 05-2018-175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发行电话 0791-86895108

网 址 <http://www.bhzwy.com>

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，可联系调换。质量投诉电话：010-82069336

目录

- 
- 第一章 死谏？无能？ / 001
 - 第二章 真画？假画？ / 010
 - 第三章 民贵？君轻？ / 017
 - 第四章 放松？紧张？ / 024
 - 第五章 法宝？神器？ / 030
 - 第六章 逃避？面对？ / 036
 - 第七章 包子？馒头？ / 043
 - 第八章 意外？故意？ / 049
 - 第九章 福气？霉运？ / 055
 - 第十章 沉默？还击？ / 062
 - 第十一章 愿意？不愿意？ / 069
 - 第十二章 杀人？毁容？ / 077
 - 第十三章 爱护？爱憎？ / 085
 - 第十四章 冲天？落地？ / 092
 - 第十五章 逐鹿？杀生？ / 098
 - 第十六章 量体？裁衣？ / 106
 - 第十七章 压力？动力？ / 112
 - 第十八章 争斗？平衡？ / 119
 - 第十九章 良民？愚民？ / 128
 - 第二十章 助力？阻力？ / 136

第三十一章 变天？换天？ / 224	
第三十二章 选择？绝路？ / 230	
第三十三章 封王？放弃？ / 240	
第三十四章 骨肉？亲情？ / 250	
第三十五章 病发？谋刺？ / 258	
第三十六章 冲喜？扯淡？ / 264	
第三十七章 失魂？招魂？ / 273	
第二十一章 面首？朋友？ / 144	第三十八章 恶鬼？人心？ / 283
第二十二章 私语？密谋？ / 149	第三十九章 新婚？心昏？ / 292
第二十三章 误会？捉奸？ / 156	第四十章 弊病？顽疾？ / 303
第二十四章 登徒子？采花贼？ / 162	第四十一章 负心？薄情？ / 311
第二十五章 魂灵？恶鬼？ / 170	
第二十六章 成亲？移居？ / 180	
第二十七章 母慈？子孝？ / 189	
第二十八章 遇刺？中毒？ / 197	
第二十九章 一石三鸟？ / 204	
第三十章 将错？就错？ / 215	



第一章

死谏？无能？

好好的一场宫宴，最终因为大皇子的晕倒而兵荒马乱。如果只是刘凌出事，袁贵妃肯定是眼睛都不会眨一下的，可刘恒出事了，她连自己刚才准备让刘凌什么都忘了，至于什么派人伺候刘凌、什么王宁每年的孝敬，更是抛之脑后，只能大声叫唤着请孟太医。

刘凌整个人也蒙了，让他更蒙的是，他虽然一身秽物，但倒在一堆秽物里的却是大哥……

“还好大哥晕了，否则看到自己所在之处，大概就要这么死了……”

出事之后，袁贵妃从殿内高台上下来，一路奔向“儿子”，两边的宫人、嫔妃纷纷为她让路。

她是个得天独厚的女人，高龄、丧子，不但容颜没见衰老，反倒有了种狠戾的气质，糅合着她本来就有的艳丽，越发让人望而生惧。

看到袁贵妃来了，刘祁和刘凌都默默往后让了一点。袁贵妃奔到刘恒面前，原本想冲上前去抱住他以示关心，只是到了他身前看到那一片黄黄绿绿时，她的动作硬生生刹住了，尖厉地叫了起来：“脱掉他这一身脏衣服！难道还要我动手吗？！”

伴随着她的尖叫，孟太医带着两个少年踏入了麟德殿。

与刘凌交错之时，两人互换了心照不宣的眼神，然后又状似无意地分开，可谓是天衣无缝。

所有人都围在已经晕倒的大皇子那里，俨然忘了刚刚噎得半死的是这位满身酒气的老三。刘凌也没有什么不适应的，抖抖手，将已经脏污的外袍脱了下来，坐到远远的角落里，落得个自在。

只是没一会儿，刘凌就觉得有些不对了。

他的头晕晕的就算了，怎么突然感觉天旋地转的？

眼前所有的一切都变成一道一道的光束，无数的光束和光怪陆离的扭曲物体重叠在一起，在刘凌的眼中，这个人现在还在这里，下一刻就到了那边，一眨眼又回到了原地……

刘凌揉了揉眼睛，抬起手掌，看见自己的手掌像细沙一般流淌着。他再仔细看，哪里有什么细沙，什么光束，不过是一群胡乱走动的模糊人影罢了。

“看样子我是真喝醉了……”

刘凌哑然失笑。

“老三啊，你的酒量真的不行，才这么点，就说自己醉了。”

刘凌的身侧突然传来清亮的声音。

他抬头望去，是和他一样选择站远点看热闹的刘祁。

“我是第一次喝酒。”

刘凌没觉得这有什么丢人的。

“也是，父皇从未让你跟我们去祭天地和社庙……”

刘祁一直不明白为什么父皇会这么不待见老三，虽说老三从小并不出众，但至少皮相不错，个子在兄弟几个之中也算是拔尖的，要是好好教养，未尝不是一个拿得出手的皇子。

“静安宫里没酒，我对酒也不感兴趣。”刘凌摇了摇头，“陆博士说酒能催人肝，也能断人肠，我可不想肠穿肚烂。”

“我也不喜欢酒……”

刘祁大概是想起了什么，神色变得微微有些柔和。

兄弟两人离得远远的，竟感觉到从未有过的融洽，哪怕这种融洽是因为刘恒出丑而引起的，可这般安静地坐在这里，似乎已经是很久没有过的事情了。

* * *

“恒儿晕了？怎么回事？”

刘未听到手下的通报，压低声音询问。

“听说是三皇子吃东西噎着了，二皇子帮着灌酒给他咽下去，结果吐了过来查看的大皇子一身……”

皇帝的贴身随侍岱山显然觉得这事有些好笑，却只能拼命忍着。

刘未自然知道自己的这个儿子是什么脾性，闻言了然地摇了摇头：“下次这种小事，不必特地过来通报，叫你那帮徒子徒孙也不必这么担心。”

“是。”

岱山内心一惊，担心这是皇帝变相地警告他不得结交皇子，只能越发小心地低着头退到了皇帝身后。

朝宴里请的大多是一些年高德劭却已经不在朝堂上任职的老臣，也有各地政绩突出正等着升迁的外放官员。刘未不觉得几个儿子弄出来的闹剧是什么大事，只一心和蔼地和各位官员攀谈，间或聊聊各地的风情和习俗，俨然一副关心各地民生疾苦的样子。

京城里的大臣们都还好，毕竟皇帝每年都来这一出，可外地回京来述职的官员们有许多人却不知道啊，顿时感激涕零大呼明君，回答起皇帝的提问也一个个“士为知己者死”的模样，将自己在任职之地施政的难处倒了个干干净净。

刘未起先还一本正经地听着，待听到什么“寒门潦倒，书院凋敝”，什么“大族侵占良田，强行蓄水屯田”云云时，顿时也感觉到隐隐的头疼。

寒门潦倒，书院凋敝，那是因为寒门学子出头无门，乡野间情愿让孩子去学手艺也不愿让他们去读书。

但归根结底，还是因为权贵们把持着“科举取士”的上升之路，才有了如今的局面。

至于蓄水屯田，侵占良田，这种状况也不是一两天了，他每年都用雷霆手段惩治一拨不法之徒，但治标不治本，所谓恶霸无赖都是这些大族的爪牙，砍了一拨又生一拨，除非彻底撕破脸，否则也是个痼疾。

在宴请大臣、热闹欢庆的场面说这个，该说这些外放的年轻臣子们是“一腔热血”急着出头呢，还是说他们当官当傻了一点都不明白人情世故呢？

“朕想起来，刚刚还有人通报恒儿晕了过去，朕得派人再去看看。”

刘未说罢，给了岱山一个眼色。

可怜岱山刚刚因为这个被敲打，皇帝眼睛一眨又变了主意，岱山只能在心中暗叹一声伴君如伴虎，然后乖乖地出去吩咐。

这原本只是刘未的托词，但也许是之前过于和蔼放大了不少朝臣的胆子，再加上已经酒过三巡大家都喝得有些醺醺然，竟有胆儿肥的官员就在席间站了起来，直言进谏。

“陛下，既然说到几位皇子的事情，臣也要说上几句。我代国皇子人数稀少，仅有三位，陛下应雨露均沾，多多留下后嗣才是！陛下虽春秋鼎盛，但储君事关社稷，不可长期空悬。大皇子已有十五岁了，一没有成婚，二没有就藩，若说陛下有意让大皇子为储，也该早作考虑。二皇子与大皇子只差一岁，两位殿下比邻而居，明争暗斗……”

说话的是御史台的御史中丞。

“放肆！你竟敢窥探禁中之事！”

刘未脸色黑得不能更黑，一声呵斥立刻脱口而出。

“陛下，若说贵妃独占圣眷是陛下的家事，臣等不敢贅言，那储君之事却攸关国体，算不得什么家事。自古储君稳，则江山稳，储君悬，则江山乱，陛下难道要将三位皇子困在宫中直到成年吗？那岂不是代国立国以来从未有过的怪事！陛下若继续执迷不悟，那先帝之乱就在眼前……啊！”

兵！

刘未手中的琉璃杯被他掷了出去。正在皇帝席下痛陈利弊的御史中丞只觉得风声扑面，还未反应过来就额头一凉，接着又热又冷的东西混合着流了一脸，额头上也是一阵剧痛，忍不住痛呼出声，又惊又惧地摸了把额头。

御史中丞的脸上全是血。

“这里是举行宴会、观看乐舞的含元殿，不是听政的宣政殿！”刘未即使盛怒，也没有站起身子，只是瞪着眼睛，他眼中的厉色犹如利箭一般向御史中丞射了过去。

这御史中丞在御史台中资历最老，只是因为过于刚直，所以得罪了不少人，原本最该胜任御史大夫的他，到了四十多岁依然还做着御史中丞。他此前就喝了不少酒，如今酒气上头，再听到皇帝不但不允许他直谏，反倒出手伤人，顿时倔劲上来，大怒道：“臣从未听过天子接受谏言还分什么地方！天子设公卿大臣，不是为了匡正错误，难道是专作阿谀奉承的吗？臣既在其位，总不能只顾个人安危，见错不说，使皇帝陷于不义之地！”

刘未见他执迷不悟，抓着龙案的手掌都隐隐生疼，恨不得直接召进外面的侍卫将他给拖出去。

“陛下当效仿高祖，平衡后宫前朝，尽心抚育皇子，就算不能著《帝范》千古流芳，至少能保证储君是才德兼备、足以独当一面之人，陛下怎能一意孤行，对皇子们视若无物！这简直是罔顾人伦！”

“李中丞，你实在是太过放肆了！就算你是御史中丞，也不得对陛下如此无礼！”方孝庭忍不住站起身，左右看了看，连连叫道，“殿中侍卫在哪儿？！还不把喝醉了的李中丞‘请’下去！”

许多大臣纷纷松了口气，刘未没有阻止，几位高大健壮的殿中侍卫立刻飞身上前，想要将御史中丞架出去。

“方尚书不必为我找台阶！”

面对周围冲上来的侍卫，李中丞长袖一抖，整理衣冠，众人还以为他要自己走出去，谁料他正完衣冠，突然脚下发力，身体猛地前倾冲到了皇帝面前！

刘未曾经历过魏国公夫人行刺之事，对这种事已经不慌不乱，随手扯了个侍酒的宫女就挡在身前，旁边皇帝的近身侍卫纷纷拔刀，眼见着这位御史中丞就要刀剑加身，却见他将头一低，一头撞在了龙案之上！

皇帝宴饮所用的龙案乃是玉石所雕，何其坚固，只听得一声闷响，那红的白的溅出老远，御史中丞须发皆张，脸上还带着“虽死犹荣”的怒容，眼睛瞪得老大，跌倒在龙案之前。

到了这般地步，刘未哪里还能坐得住，站起身子直冲到李中丞的身前，抓住他的手满脸骇然。

“储君……皇子……”

御史中丞口中吐出几个不清楚的字句，再也没有了声息。

刘未深吸一口气，重新站起身子，目光如电般射向方孝庭。方孝庭脸上还是一副怜悯的表情，待发现皇帝看了过来，连忙低下头微微躬身，避开了刘未的眼光。

“命人将御史中丞李源抬下去，此人直谏而死，理应厚葬。”刘未阴沉着脸有条不紊地安排着接下来的事情，“着太常寺官员进宫，议定李源的谥号和丧葬之事，其余诸人，即刻离开宫中……”

他没想到事情居然会发展到这步田地，心中更是一阵挫败，只死死地看着李源的尸体，冷声命令：“散宴！”

好好的宴席吃成这样，后面的大皇子要知道自己晕过去能牵出这么一桩事来，恐怕又要再晕一次。

待人离开得差不多了，刘未召了身边一个侍卫，让他去请刚刚离开的沈国公回来。

刘未今日在麟德殿匆匆忙忙就走了，不仅是因为外朝有许多大臣等着他主持宴饮，还因为他在等一位老臣打探来的消息。

沈国公戴勇祖上是开国国公，一直深受君恩，只可惜从第三代起，子孙多为纨绔子弟，大多不成器，在吃喝玩乐一道上门门皆精，什么文韬武略，是说起来人人都大摇其头。正因为如此，虽然沈国公满门勋贵，但历经几代在朝堂上也没见过有几位站得住脚的，子弟们一级级降袭下去，也都快不入流了，唯有嫡脉还顶着国公之爵。

但世间的事情有失必有得，也是因为沈国公一家都是昏昏碌碌的庸人，所以每次宫变、政变，这一脉都没出过什么大麻烦。加上沈国公人缘颇好，亲友也愿意伸出援手，竟成为代国为数不多的一直到现在还屹立着的国公之府。

刘未找沈国公戴勇来不是为了别的，而是相传沈国公府里藏着一卷高祖的立像，这幅立像作为沈国公家庙中主祭的神像一直承受香火，外人从未见过。

这幅画像乃是当年的画圣丹青子为高祖亲绘，后来由高祖亲自赐给沈国公戴勇，沈国公一脉皆将此画像视为珍宝，非沈国公家中嫡系，不得入家庙参拜此像。

可以说，这世上除了刘未，任何人想要将这幅画像请出戴家的家庙，那都是痴心妄想。

侍卫很快就把跑得满头是汗的戴勇请进了殿中，这位身材矮小的沈国公身后还挂着个小皮囊，入了殿中侍卫们先让他在门口开了皮囊，取出一个小筒，又从筒里取出一幅画来，直到把画卷全部展开确定没有任何武器，才对他放行。

那边刘未已经等得不耐烦了，还没等到画卷完全展开就已经几个箭步上前，劈手夺过了画卷，将那画像一展，一幅栩栩如生的神仙画像就显现在了他的眼前。

说起这幅画像，其实是代国一段君臣相得的佳话。

丹青子擅长画人物，尤其是峨冠博带的仙人形象。高祖三十岁后寻仙，一直想让丹青子为他画一张肖像，只是丹青子乃是前朝公主之子，刻意躲避高祖的寻访不愿进京，且丹青子喜欢游历名山大川，高祖遍寻不得，最终只能叹息无缘。

开国功臣戴胜也擅长画人物，了解到高祖的遗憾后，故意找人将“戴胜画人天下第一”的名头传遍天下，最终用激将法激得丹青子来京中“切磋画技”，并且以神仙为题，在道观中比试。

戴胜是个有德有智之人，丹青子入京后，戴胜请了高祖微服出访，让高祖乔装成道人，并假装在道观里随便抓个道士为作画对象，于是高祖便被“恰好”选中了。

丹青子自然不明真相，画神仙和画鬼怪不同，首先就要人物原型样貌出众，高祖身长八尺，相貌堂堂，哪怕穿着道袍也难掩他的不凡之气。丹青子要找原型当然愿意找高祖那样的，而不是随便什么道人。丹青子见了高祖立刻就满是灵感，根本不用别人催促，立刻泼墨挥毫，成就了一幅传世名作。

高祖一见丹青子画中的自己腾云驾雾，佩剑服玉，手持琼玉之芳，礼容极为恭敬，当即就一喜。再见画中的自己身前有钟鼓、竽瑟、歌唱、舞蹈之人纷纷祭祀，灵巫艳装，蕙兰遍布，即使只是画卷，也觉得香飘满堂，更是连声称“绝”。

戴胜画的是高祖飞度升天之景，可谓是中规中矩，不过因为这是高祖的心愿，虽这画像中规中矩，也算是讨人喜欢，也不失为一幅佳作。

但这意境和技巧，无论怎么比，高下立判。

戴胜输了也不恼怒，高祖更是心中欣然。这时候丹青子突然屈身跪拜，以下臣叩

拜皇帝之礼对身着道士服饰的高祖三跪九叩，顿时惊骇了诸人。

原来高祖身为开国皇帝，浑身气势不同于一般人，画神仙当然画不成散仙，但凡在任何一道上超凡入圣之人，在见识上都有不凡之处，这丹青子在琢磨高祖神韵之时察觉此人绝非普通道人，心中便隐约有了些猜测，于是便画了先楚神话中统御天地的天君形象，其神名曰“东皇太一”。

这世上的人，只要是听到别人说“你天生与众不同，我一眼就能看出来”这样的话的，没有一个会不高兴，高祖也不例外，不但没有怪罪丹青子几次刻意避开他的使臣，反倒赐下重赏，也没有强迫丹青子入宫担当宫廷供奉。

戴胜因算计了丹青子一把，也十分有风度地施礼求情，将高祖求才若渴，只是隐士们品行高洁，不愿入世，不得不出此下策的为难说得十分恳切。

丹青子见皇帝并没有强迫自己留在京里已经是十分高兴，又得到允许可以入宫随意学习宫中藏画，当然是欣然接受了戴胜的道歉，并且在后来和戴胜以画为友，成了莫逆之交。

只是丹青子自这一幅《东皇太一图》后自称再无超越的可能，从此不再画神仙像，而是改为画精怪山鬼之流，从此丹青子的神仙图在这幅《东皇太一图》后成为绝响，后来丹青子的神仙图也就成了可遇而不可求的神作。

后来，喜好云游的丹青子在一次登山的过程中失足坠崖，尸骨无存，在京中的戴胜得知消息后呕血不止，大病一场，半年不能离床。高祖心中知道戴胜失了丹青子，就犹如伯牙失了子期一般，遂长叹一番后，将宫中收藏着的《东皇太一图》赐给了戴胜，以解他心中之悲戚。

从此供奉皇帝御像的延英殿里挂着的就是戴胜的那幅《神仙图》，而不是丹青子的那幅《东皇太一图》。虽然戴胜的画技远不及丹青子画技高超，但高祖对戴胜的关心爱护之情，可谓是让人动容。

先帝宫变之时，延英殿里不知为何着了火，从高祖到惠帝的画像以及那么多名臣良将的随像全部付之一炬，无人再知高祖和其他列祖列宗的真容，就连刘未自己，都已经记不起先帝是什么样子了。

如今刘未将这画像一打开，顿时觉得眼前一亮。他出身尊贵，从小就见识了不少好东西，丹青子的真迹宫中也有留存，他自然是一眼就看出这绝对是丹青子的手笔。

这位以高祖为原型的东皇太一剑眉星目，五官深邃，身材高过身后的随神们大半个头，显然不是一位文弱神仙。

刘未仔细端详，越看越觉得太眼熟。

他之前就听宫中曾打理过延英殿的老宫人隐约说过，说是三皇子的长相有些像高祖，不过这些只是私下的传言，若不是岱山当成闲话说给他解闷儿，他根本就不会知晓。

刘未心中一直有心结，当年四皇子被宫人传闻长相酷似先帝，他便恨不得立刻将这个儿子拱上御座，如今这画像里的人和刘凌的眉目其实只有五分相像，可刘未心中也把它看成了九分。

尤其是那眼睛……

丹青子画人最传神的就是眼睛，刘凌的眼睛和这眼睛相比，足足像了八成！

“这画像很好，朕留下了。”

刘未霸道地一挥手，就这么决定了。

“啊，什么！陛下！这是臣家传的画像，是高祖当年赐下的啊！臣若失了这画像，怎有颜面去见列祖列宗……”

戴勇痛哭流涕地跪地号叫，甚至有失礼仪地浑身颤抖，显然是极为不愿。

刘未心中高兴，见戴勇御前失仪反倒觉得他是个真性情的人，便开口道：“怎么？你不愿意？也是，朕这样未免有些夺人所好，今年直入金殿殿试的名额，好像还有两个没有赐下，朕原本是准备留着给功臣举荐所用，现在就把这两个名额给你吧。无论是做做人情，还是攀个交情，都是极好的。就算这些你都不需要，你家小儿子不成器，你家总还有几个成器的子弟吧？”

戴勇心中一喜，顿时腿也不酸了，腰也不疼了，眼泪也止住了，立刻就地一滚，忙不迭地叩头谢恩。

想到自己的三子和四子，刘未心中松快，再见戴勇那眯眼都觉得可爱起来，正准备让戴勇赶快走别老盯着他手中的画时，他突然想起一件事，又开了口说道：“听说你家的长孙，又气跑了几个先生？”

说到这个，戴勇心中一凉，连忙露出“家门不幸”的表情，满脸伤心：“臣的长子本来就没个正经，臣的大孙子也是从小愚钝，学什么都学不会，先生现在都不敢上门了！”

“正好，朕那老三过年就要去东宫了，身边一个伴读都没有，他一直没有正经上过学，估计也要从头学起。找个聪明的伴读倒要让他不自在，你那大孙子今年已经十三岁，和朕那老三年纪相仿，就进宫为他做个伴读吧，许你那大孙子五日回家休沐一次。”

刘未说话的口气不是在商量，而是下命令。

戴勇的长子戴执没官没职，戴勇这身板看起来再当二十年沈国公也不成问题。戴执没官职，又等不到继承爵位，一天到晚就带着夫人游山玩水，留下三个孩子在家中替他尽孝，这大孙子尽孝没尽到，反而全给京里的人“尽笑”了。这样的孩子给刘凌当伴读，既不扎眼，也不会给刘凌树敌，而且教学相长，说不定对双方也能有些促进。

刘未想得周到，那戴勇却是一脸无奈，就差没有哭天抢地了。

“陛下，陛下，臣的家训，不得结交皇子啊！陛下！”

“这不是你主动结交，是朕给你家孙子一个机会聆听圣贤之道，你就当是恩赐吧。”

戴勇越不愿意，刘未越觉得自己的选择正确。

戴勇期期艾艾，见刘未一脸不耐烦，只能满脸颓丧且无奈地离开了大殿。

刘未最喜欢大臣在他面前一筹莫展、任他予取予求的样子。直到戴勇离了殿，刘未依旧手中抚着画卷，面带微笑。

* * *

这边被赶出殿外的戴勇满脸难过地拖着步子走了老远，沿途走过的宫人和侍卫都满脸不解，似乎不明白这个出了名的“宽心人”为什么会一副如丧考妣的样子，难道不是被皇帝训斥了？

戴勇垂头丧气地召来了自己候在外面的随侍，低声吩咐：“去看看夫人那边好了没有，我已经准备出宫了，去后面求见掌事的内侍，让夫人速速来东内这边，我们一起回府。”

消息很快就传到了沈国公夫人所在的麟德殿那边，她得到消息后，又确认了一遍：“你确定是东内那边？”

麟德殿掌事的太监点了点头：“夫人的家人是这么传话的。”

沈国公夫人也不多言，起身就要出去，旁边伺候的宫人们连忙跟上，送这位国公夫人离开。

离开阁间时，一个身材圆胖的宦官冒冒失失地冲过走廊，惊扰了沈国公夫人，那掌事的宦官正要发火训斥，一看是在袁贵妃面前还算说得上话的王宁，顿时就有些为难地看向了沈国公夫人。

“无妨，他也不是故意的。”沈国公夫人矜持地颌了颌首，飘然而去。

“还不快走！”掌事的宦官瞪眼。

“是是是！”王宁擦着汗连忙离开，待走出老远后，他手中已然多了张纸条，上面用果酱写着：大事已成。

第二章 真画？假画？

除夕当夜，一千留在国子监没有回家的博士们只好召唤三五好友，想法子不要让除夕过得那么无聊。

陆凡自然是没家室的，他家中早已经没人，薛门被灭后，他担心自己会受到牵连，遂回到家乡三年不出，因为确有才华，当地一位无子的致仕官员喜爱他的才华，将他收作嗣子，何凡便改何姓为陆姓，继承了陆家的香火，并凭借这一层关系改换了身份，回到京中参加科举。今日大事已成，他约了几位同道在一起过除夕，朱谦家就在京郊，陆凡从沈国公那里得了两坛好酒，便约定在朱谦家喝酒相聚，权当是助兴。

他是当年的探花，然而那时候王英把持朝政，他的义父并非王英一派，陆凡见上升无门，果断改入国子监，一边结交同样出身、满腔抱负的士子，一边想办法查探当年薛家被灭门后留下的遗孤，这一查，倒让他查出了几位莫逆之交。

擅长绘画的王韬和能言善辩的朱谦便是其中的两人。

“沈国公府的酒果然是好酒，不愧是以善吃喝玩乐闻名的人家，只是想想，就知道他家的日子过得是何等安逸……”

王韬喝着沈国公府特有的美酒“霜露白”，舒畅得眼睛都眯了起来。

“我倒不觉得他家日子过得安逸，否则他也不会听从我们的建议将那幅画交给我们做手脚了。”朱谦喜欢另一瓶“烈火烧”，辣得他眼眶通红还忍不住要再倒一杯，“他家几代不敢恋权，如今总算是安定下来没有什么祸事了，自然想着重回朝堂……”

“正是如此。”

陆凡胸有成竹地笑着。

“你莫小看沈国公府一门不务正业，京中那么多富贵人家，有几家如他们家这样数代人都不出仕依然过得如此安逸的？正因为他们家的人精于吃穿用度，但凡有一点什么东西被他们家人夸过，那就是好东西。就如这‘霜露白’和‘烈火烧’，原本只

是两处偏僻之地的名不见经传的地方酒，就因为沈国公府的老大从外游历带回来给各家送上，便成了京中炙手可热的美酒……”

“你是说……”朱谦倒吸一口凉气，“但凡他们家夸过的，在京中风靡一时的东西，都是他们有意而为之？他们家私下里在经商？”

“这也不算是什么稀奇事。沈国公府从景帝起就慢慢淡出朝堂，惠帝那般爱财，也不禁官员经商，他们家那时候指派一些家人和家奴出去经商也没什么。沈国公府原本就是钟鸣鼎食之家，就算是经商，也比别人底子要好些，只是名头说出去不好听，所以知道的人不多罢了。”

陆凡啜饮了一口“烈火烧”，继续说道：“他们家讲究吃穿的名声，也是从惠帝那时候开始的，几代下来，他们家几乎成了京中最会玩乐、最能花用的人家。这吃喝玩乐都是要本钱的，如果靠开国时那些赏赐，还有那些爵封，沈国公府大概也就只剩个空架子了，可你们看，他们有一点要衰败的迹象吗？”

“这……这倒是真的，到如今，沈国公府也还好好地在那儿。”

王韬也开始感兴趣起来。

“难怪你选择从沈国公府着手！”

陆凡笑而不语，没提冷宫里有赵太妃，而沈国公夫人正是赵太妃的姨母这一层关系。刘凌既然信任他，将最大的秘密告诉了他，他自然不会告诉其他人。

“我有些不懂，既然沈国公府一门都不掺和政事，安心做他的安乐公，为何如今又要冒着这么大的危险来支持三皇子呢？”

朱谦一直没问这个让他疑惑的问题：“他们继续做安乐公难道不行吗？”

“当年高祖有容人之量，善待老臣，一干功臣自然是荣华富贵享受不尽。到景帝时，国库开始丰盈，但当年那些打天下的老臣却占尽职位之利，壮大家族声势，自然要引起景帝的忌惮。景帝不着痕迹地削弱旧勋贵的势力，他选择了以后戚新贵来平衡实力，旧臣勋贵纷纷下马，有些连体面的爵位都没留下来，正是从那个时候开始，沈国公府的子弟开始表现出不关心政事的态度，也就避开了直接的冲突，整个沈国公府得以保留下。”

陆凡为几位好友指点迷津。

“到了惠帝时期，惠帝发现景帝确实将旧臣勋贵的势力压制得差不多了，但却扶植出后戚这股可怕的力量，甚至于后戚比那批开国功臣更热衷于干政。惠帝又想要重新重用勋贵的力量，同时借助寒门和商人的能力来达到朝中平衡，这时候沈国公府应当是沦为皇帝的棋子的，但那一任的沈国公壮年而亡，只留下几个幼子，他们都尚未

成年，沈国公府又一次避开了斗争的旋涡。

“我的老师当年和我说，那时沈国公戴峰看出沈国公府的困局，事先安排好了一切，包括向同为开国功勋的世交们托了孤、定下了儿女们的婚事、起好了儿子们的字，然后他自己选择了慨然赴死。”

陆凡脸上的表情岂止是钦佩，简直就是敬若神人。

“他是自尽的？！”

朱谦根本无法理解，一双眼睛瞪得浑圆。

“你们道沈国公府为何能屹立五代而不倒？沈国公府开国国公的家训之一，便是只要确有能够为世子的才能，哪怕是庶子，也能承袭爵位，所以他对家中血脉一视同仁。哪怕他的子孙后代不能为官，只懂吃喝玩乐、斗鸡走狗，却也团结无比，借助着家族的力量，行事往往都事半功倍。是以沈国公府从未如其他人家一般今日闹分家，明日闹出头，无论何时都是铁板一片。”

“沈国公戴勇，当年只不过是家中老三，文不出众，武也不成，还貌不惊人，几乎是无人得知的人物，可原本是板上钉钉袭爵的嫡长子选择了逃婚，爵位一下子就落到了他的头上，这难道是偶然吗？若是偶然，西宁伯府也不会把自家的女儿嫁给他这么个平庸之辈了。”

“我还是不明白，沈国公既然是个厉害人物，他这么多年不出仕也压着家中子弟不出仕，又为何在这个关口变了心思？”

王韬听得入神，连酒杯空了都不知道。

“是因为君子之泽，五世而斩吧。”

一旁心思明透的朱谦突然了悟地接话：“沈国公当年何等厉害，一眼看出勋贵之家不得长久，遂以退为进，但一旦退久了，假退也变成了真退，国公府的势力一旦不能保护到家中子弟，便成了人人可咬的肥肉，加之沈国公府经营这么多年，只要稍有留意的人家都能看出沈国公府其实家大业大，并未破落，图谋之心也会渐渐升起。”

“确是如此。”

陆凡点了点头：“一来沈国公府曾经积累下来的圣眷，经过这么几代后也差不多消耗殆尽了，二来沈国公府中子弟越来越多，家业越来越大，远没有当年孤儿寡母齐心协力地撑着国公府那般和谐了。”

“沈国公压着子弟，不准他们出头，可总是有想要上进的子弟。他自己的儿子可以听父亲的话去游山玩水，那二房、三房等子孙，难不成就被压着一辈子做大房的附庸不成？所以如今这局面，已经到了不破不立的时候。”